

附件三：公務電話紀錄格式

2.5公分

(全銜)公務電話紀錄

說明：

一、本格式以A4七十磅以上模造紙用黑色印製。

二、裝訂成冊後另將下列文字印刷於封面內頁：

(一)各機關凡公務上聯繫、洽詢、通知等可以簡單正確說明之事項，均可使用本紀錄。

(二)本紀錄應由發話人認有必要時，複寫兩份，以一份送達受話人。

(三)本紀錄發話、受話雙方均應附卷，以供查考。

|  |               |
|--|---------------|
|  | 協調事項          |
|  | 受發話人通話內容      |
|  | 發話人單位<br>級職姓名 |
|  | 發話人單位<br>級職姓名 |
|  | 通話時間          |
|  | 備註            |

3公分

2.5公分

1.0公分1.5公分